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6915
聯絡人：潘俐樺
電 話：04-37061505

受文者：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7184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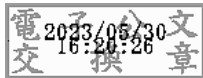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原書函及附件影本 (0071843A00_ATTCH4. pdf、0071843A00_ATTCH3. PDF、
0071843A00_ATTCH2. odt、0071843A00_ATTCH1. odt、0071843A00_ATTCH5. odt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113年度選送公務人員出國專題
研究案，請於112年9月28日(星期四)前將符合推薦資格者
之相關資料函送本署，並將電子檔傳送至e-p210@mail.
k12ea.gov.tw，逾期未送視同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教育部112年5月29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20050460號書函
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5月18日總處培字第
1123026469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